

民族志

理论探究与文本分析

MINZUZHI

LILUN TANJIU YU WENBEN

FENXI

李立等著



人民出版社

民族志

理论探究与文本分析

MINZUZHI

LILUN TANJIU YU WENBEN

FENXI

李立等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马长虹

封面设计:徐 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志理论探究与文本分析/李 立 等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4

ISBN 978-7-01-017397-9

I. ①民… II. ①李… III. ①民族志-研究 IV. ①K1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32909 号

民族志理论探究与文本分析

MINZUZHILILUNTANJIUYUWENBENFENXI

李 立 等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集惠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201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6.25

字数:260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7397-9 定价:48.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本书受到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专项经费资助

本书系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建设项目成果

目 录

导言：“民族志”与“写文化”	1
1. 何为“民族志”？	1
2. 从 Ethnography 到“民族志”	7
3. “写文化”：实验民族志的兴起	12

上篇 理论探究

第一章 对象建构与民族志叙述	21
第一节 对象建构：民族志分析的起点	22
第二节 民族志叙述建构的层次与向度	36
第三节 本章小结	45
第二章 民族志的田野实在性与书写真实性	47
第一节 民族志与实在论承诺	48
第二节 民族志书写的“自反性”与“真实性”	63
第三节 本章小结	77
第三章 民族志的文化译作性与文体合法性	78
第一节 基于符号与译作的民族志书写	78
第二节 民族志文体的合法性争夺	95
第三节 本章小结	104

下篇 文本分析

第四章 中国经典民族志叙述分析	109
第一节 民族志叙述者:《一个中国村庄:山东台头》	111
第二节 民族志读者:《祖荫下:中国的文化与人格》	118
第三节 民族志的时间与空间	123
第四节 民族志的“抵达情景”	134
第五节 本章小结	144
第五章 实验民族志叙述分析	147
第一节 列维-斯特劳斯的自白	148
第二节 民族志声音:独白还是对话?	152
第三节 实验民族志与小说	168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80
第六章 民族志评判维度	183
第一节 民族志的四项指标	185
第二节 作为文本的民族志	198
第三节 本章小结	222
结 语	225
参考文献	243
后 记	256

导言：“民族志”与“写文化”

人类学研究，简言之分为三个阶段：在这里——到那里——回到这里。“在这里”指在本文化的学园里接受专业知识和职业训练，“到那里”指到异文化开展田野作业，“回到这里”指回到本文化中撰写、提交民族志或学术论文。田野作业的方法主要有参与观察和深度访谈，它最能体现人类学的学科特色，被谈论得最多。相比起来，人类学书写似乎一直被忽视。实际上，人类学者书写出来的文本才是人类学成果的最终形态。格尔茨^①这样说：“正是通过理解什么是民族志——或者更准确地说，理解什么是从事民族志——才可能迈出第一步，以理解人类学分析作为知识的一种形式到底是什么。”^②他进而指出，人类学家在其完成的民族志当中，使人信服的并不是经过田野调查得来的东西，而是经过作者“书写”出来的文本。

1. 何为“民族志”？

中文“民族志”一词对应的是英文 Ethnography。Ethnography 一词最早出现于何时？有的学者认为是在 1771 年德国学者苏拉策所写的《北欧通史》中首次用到^③，有的学者认为是在 1832 年至 1842 年间^④。Ethnography 由 ethno

① “格尔茨”有的文本译为“格尔兹”、“吉尔兹”，本书在正文中统一用“格尔茨”。

② 克利福德·格尔茨：《文化的解释》，韩莉译，译林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6 页。

③ 威廉·亚当斯：《人类学的哲学之根》，黄剑波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69 页。

④ 参见王建民：《论中国场景下人类学与民族学的关系》，王铭铭主编：《中国人类学评论》第 1 辑，世界图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60 页。

和 graph 合成,前者意为民族,后者有描绘、记录、书写、再现的过程等意,也有艺术与科学之意,还有结构图、与认识相关的图式之意。以 graph 为后缀的词,大都有描绘形态的含义,比如 geography (地理学) 和 cosmography (宇宙志)。这与西方文化以视觉为中心的取向相符,侧重描绘、记录静态场景。graph 决定了民族志最初的体例特征。

民族志既是一种与“民族”有关的研究方法,又是一种与“书写”有关的文体概念(genre)。作为方法的民族志,其最大特点是田野作业,亦即长时间生活在对象世界,通过参与观察和深度访谈获取研究所需的信息。与其他社会科学相比,在方法上,田野作业是人类学的特色,在文体上,以深入记录、描述对象世界为研究基础甚至首要任务。描述的意义大于论述的意义,论述的意义取决于描述的意义,对某些问题述而不作或存而不论。这恐怕是民族志和人类学表述的基本定位。

尽管 Ethnography 一词最迟到 19 世纪 40 年代就被使用,人类学意义上的民族志要到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才真正出现,以博阿斯、马林诺夫斯基、拉德克利夫-布朗等人的文本为代表。除了西方殖民地传统的影响,从学术背景上看,民族志方法与文体的真正出现与欧洲学术界在当时积极开展的海外博物学考察有着密切关系。以泰勒为首的人类学家编撰了《人类学的笔记和问询》,从 1847 年到 1912 年经过四次修订,成为包括马林诺夫斯基在内的人类学者初涉异域时必备的指导手册。即便后来马林诺夫斯基指出它设计的调查方法并不科学,它的修订出版仍然标志着人类学从业余向专业的转变,包括为人类学设定诸如“长期居住在土著中”(《人类学的笔记和问询》第二版导言)这样的田野作业要求。

高丙中把民族志发展的历程概括为三个阶段^①,即业余民族志、科学民族

^① 高丙中:“《写文化》与民族志发展的三个时代(代译序)”,詹姆斯·克利福德、乔治·E. 马库斯:《写文化——民族志的诗学与政治学》,高丙中、吴晓黎、李霞等译,商务印书馆 2006 年版。

志^①和反思(实验)民族志。业余民族志是异域见闻的产物,带有史学、游记和传奇色彩,它的作者是旅行家、探险者、传教士、殖民者、商人乃至异邦的俘虏;科学民族志肇始于19世纪晚期,伴随着欧洲皇家科学院等机构博物学考察的需要,应运而生《人类学笔记和问询》这样的调查指导手册。逐渐地,泰勒、弗雷泽等人文科学出身的人类学家被哈登、塞利格曼、里弗斯等具有自然科学背景的人类学家所取代,“眼见”胜于“耳闻”,“实证”压倒“思辨”,这顺应的是西方当时的学术趋势。

尽管之前也有人做过实地调查,比如博阿斯^②在巴芬岛的因纽特人研究,里弗斯对印度托达人的研究,真正把实地调查的要求贯彻到底的人还是马林诺夫斯基。由于战乱,他不得不将自己的学术梦想建立在相对与世隔绝的西太平洋岛屿上,与那里的土著长期待在一起,学习他们的语言,从而形成被后来的人类学者奉为圭臬的民族志规范。“田野作业”一词不是马林诺夫斯基的首创,它是由哈登从博物学家那里介绍到人类学中来的,马林诺夫斯基也不是第一个实施田野作业者,他的功绩在于通过自己的民族志实践,重新确认田野作业的意义:“一种自然主义的理想,先前在拉德克利夫-布朗和博阿斯等先驱的实际田野工作中由于被认为不切实际而被遗弃,现在又重新被公认是人类学学科基本方法论。”^③马林诺夫斯基希望把人类学打造成真正的科学,所以他的作品标志着科学民族志时代的到来。

在马林诺夫斯基的时代,像后来的米德萨摩亚研究式的为学术立场而战的现象也无法避免。文森特的研究表明,“正当马林诺夫斯基在塑造特罗布里恩德岛的形象——一个与世隔绝的、自给自足的自然实验室时,传播论者里弗斯正在全身心地研究马林诺夫斯基似乎断然忽视的问题,即因新生帝国主

① “科学民族志”有的文本称为“经典民族志”,本文统一称“科学民族志”。关于科学民族志的讨论也可参见阮云星“民族志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一文(《浙江社会科学》2007年第2期)。

② “博阿斯”有的文本译为“博厄斯”,本文在正文中统一用“博阿斯”。

③ 古塔、弗格森:《人类学定位:田野科学的界限与基础》,骆建建、袁同凯、郭立新译,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第8—9页。

义蹂躏美拉尼西亚和其他地区的人民而引起的‘破坏性的急剧变迁’问题”^①。功能主义随着马林诺夫斯基和布朗在英国人类学界权威地位的确立而渐成主流,但因它的崛起而被颠覆的理论思潮比如声名狼藉的传播论者却仍然可以质疑功能主义的“田野调查革命”:在岛上居住几年,聆听居民的闲谈,真的是研究人类社会的唯一方法吗?^②类似情形说明,对作为科学的人类学的挑战其实早在它产生之时就一直潜伏着,后来的反思人类学肯定会从中汲取必要的力量。

民族志的第三个时代是“从反思以‘科学’自我期许的人类学家的知识生产过程开始萌发的”^③。20世纪60年代以来,英、美人类学界出现反思人类学的潮流,质疑人类学合法性的呼声不断响起,其中包括一组组同一对象追踪研究的对质,涉及对经典人类学偶像权威的挑战,也涉及对人类学学科预设前提、命题与方法的诘难。人类学是否足以成为一门马林诺夫斯基等人梦想的科学?抑或人类学对科学性的诉求只能成为“对科学的制造”?在后现代^④意识形态背景下,人类学在理论来源、表述范式、田野方法、学科定位等层面都显现出危机。一些过去出版的民族志文本,尤其是民族志作者的日记(马林诺夫斯基《作为严格意义上的日记》)、游记(列维-斯特劳斯《忧郁的热带》)、研究自传(鲍文《重返笑声》)等亚文本在范式危机的前提下被翻检出来重新审视和评价,一些以往被人们所忽视、抛弃的问题(比如人类学家的真诚、职业道德与其研究可靠性的关系),一些从来没有产生过的主题(比如人类学家“走廊谈话”除了作为花边新闻,是否比他宣读的论文更真实和有助于理解他的工作),在同一作者的双重文本或不同作者的文本对质中一次次涌现。

① 古塔、弗格森:《人类学定位:田野科学的界限与基础》,骆建建、袁同凯、郭立新译,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第24页。

② 古塔、弗格森:《人类学地位:田野科学的界限与基础》,骆建建、袁同凯、郭立新译,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第25页。

③ 高丙中:“《写文化》与民族志发展的三个时代(代译序)”,克利福德、马库斯:《写文化——民族志的诗学与政治学》,高丙中、吴晓黎、李霞等译,商务印书馆2006年版。

④ “后现代”是一种总体的意识形态语境,既是时间概念,也是一种时代症候和思考状况。难以精确定义,但我们不能完全脱离这个语境来思考。

人类学是一个折中性质的学科,它不可能成为一个封闭的系统,必然向其他学科开放。一个折中的学科,其表述方法也是折中的^①。作为文体,民族志的独特性在于,它既不是纯粹的学术论文,又不是纪实的历史文本,也不是虚构的文学作品,但又包括或可以包括这三种文体的成分。民族志叙述有相当灵活的表现空间,对事实和现象进行记录、描述的“志”,对“所志对象”进行分析、解释的“论”,对情节冲突、人物个性的刻画及其间融入表述者情感和文学性修辞策略、艺术技巧所体现出来的“文”,三者以不同的比重被不同的民族志作者加以匹配。

不同学者的民族志文本在体例、对象上有所区别,这取决于不同学者所具有的人类学关怀。比如,持文化相对论的博阿斯派,他们的民族志号称“抢救式的人类学”^②,记录细致,面面俱到,轻理论而重描述,认为过多的理论抽象对认识对象有害无益。持结构—功能主义的马林诺夫斯基、布朗派则认为民族志研究应该也能够用当地人的眼光来看待当地人的世界,并以社会结构或功能需求这样的线索抽绎出关于对象世界的理解和理论。像博阿斯那样对文化事象进行归纳描述,无法穷尽对象世界的一切(因为归纳总是不完全的归纳,而对象世界的事象是无穷的),倒不如改变方向,从现象的归纳上升到结构的演绎,从深层去把握对象世界的实质。民族志的意义不仅仅是事无巨细的记录,而是透过某个社会文化单位以小窥大、一叶知秋,理解社会何以可能、文化何以可能这样的理论命题。

博阿斯派的民族志注重分类描述,章节门类之间不必有明确的关联,研究对象的范围不局限于某个社会文化单位,而是在不同文化之间进行比较;马林诺夫斯基、布朗派的民族志有明确的问题意识,一部民族志往往旨在回答某一问题,各章节的分类描述服务于研究主题,环环相扣,最终都指向问题的核心,

① 奈杰尔·拉波特、乔安娜·奥弗林:《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关键概念》,鲍雯妍、张亚辉译,华夏出版社2005年版,第211—214页。

② 威廉·亚当斯:《人类学的哲学之根》,黄剑波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35,289页。博阿斯对以理论的方式把握对象的可能性流露出怀疑和失望,同时对日渐消亡的土著文化忧心忡忡,所以他把记录放在首位。

每部民族志都以一个边界明确的社会文化单位为研究对象。形象地说,前者犹如多点透视,从多个角度、多种对象来看问题,后者犹如焦点透视,选取一个角度,聚焦于一个对象来看问题。

功能主义人类学奠定的、以社区为单位的民族志在中国最具影响力。功能主义民族志的研究单位相当于芝加哥学派所说的社区(community)。由于功能主义人类学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渐成主流,而中国人类学的先驱者吴文藻、费孝通、林耀华等人接受的是芝加哥学派与功能主义人类学的熏陶,所以社区研究成为中国本土民族志的主要范式,以至于有学者称之为“中国社区研究学派”^①。新中国成立后,苏联民族学范式取代英美人类学范式,民族研究取代社区研究,调查报告取代社区民族志。20世纪80年代以后,英美人类学范式、社区研究和它们所支撑的民族志在国内得到复兴,研究对象从早期的汉族社区扩展到少数民族社区。

民族志这一概念并非从始至终指的都是功能主义的社区民族志。在功能主义人类学出现之前就有民族志一词,这意味着早期民族志的存在。与功能主义人类学同时存在的还有其他人类学流派,比如博阿斯学派,这些人类学流派都有自己对民族志的理解和文本,比如对历史和传播维度的强调,这意味着以社区或其他社会文化单位为对象的民族志并非唯一的民族志范式选择。之后,民族志的理解和文本更为多元化。我们之所以专注于功能主义民族志,是因为它对国内民族志的发展影响最大。

要说明的是,就国内的情况而言,20世纪二三十年代引进的西方思潮,除了英美的社区研究和功能主义,还有德法系统的人类学思想比如涂尔干、莫斯等人的学说。可惜的是,这些学说后来没有形成如功能主义人类学那样的影响力。20世纪五六十年代在苏联民族学范式支配下完成的民族调查报告(属于后来所称的“五种丛书”),与此前在英美人类学范式支配下完成的社区民族志相比,在学术规范和科学性方面确有局限。然而,不可否认,“五种丛书”中的调查报告为我们留下卷帙浩繁的珍贵资料。进而言之,20世纪80年代

^① 王铭铭:《社区的历程》,天津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13页。

国内人类学、民族学的复兴以及人类学、民族学在未来的中国化、具有与西方不同的中国特色都离不开“五种丛书”调查报告的积淀。调查报告有自己不同于社区民族志的体例，这种体例至今仍不乏影响。

2. 从 Ethnography 到“民族志”^①

1926年12月，蔡元培在《一般》杂志上发表“说民族学”一文，认为民族学有记录和比较两类，“偏于记录的，名为记录的民族学”。他还说，ethno 源于希腊文 ethnos，就是民族，graphie 源于希腊文 graphein，就是记录。因而，Ethnography 指的就是“记录的民族学”。此后，林耀华、凌纯声等人开始使用“民族志”来指区别于 Ethnology（民族学）的 Ethnography。林耀华在《“民族志”实地工作的方法》一文开篇写道：“刚听见民族志（Ethnography）这个名词的人，一定觉得不惯”^②，可见这个概念在当时尚属草创，还不流行。

20世纪80年代初，当人类学、民族学在国内重建时，“民族志”一词再次出现在学者的论著中。当时，对 Ethnography 一词，有的人译为“民族志”，有的人译为“民族志学”。为统一类似 Ethnography 这样的外来词的译法，《民族译丛》编辑部于1987年专门召开“民族研究术语译名问题座谈会”，参考港台人类学、社会学辞书的译法和国内学者的意见，希望敲定一些外来术语的统一译名。对于 Ethnography，港台四本辞典的译法都是“民族志”，会议决定拟用“民族志”和“民族学”为译名。说的是“拟用”，并且译名有两个备选项，编辑部希望“在实践中进一步检验这些术语译名的可用性”^③。从后来的情况看，“民族志”的译法显然获得了大家的认可。

然而，1987年《民族译丛》编辑部力图澄清、统一的 Ethnography 译名问题似乎到了二十多年后仍未获得彻底解决。一方面，人类学家内部出现分歧，有

① 此节内容曾发表于《昆明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2期。

② 林耀华：《从书斋到田野》，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56页。

③ 参见《民族译丛》编辑部：《民族研究术语译名问题座谈会材料》，《民族译丛》1987年10月。

人觉得“民族志”一词无法涵盖 Ethnography 的全部含义,尤其与 ethno 对应的“民族”二字最具误导性,建议译为“文化群”^①。有人改译为“文化志”、“田野志”、“田野民俗志”。但对于用惯了“民族志”的老一辈学者^②和支持老一辈学者的人而言,“民族志”这个词不应轻易替换,以免引起更大的混乱。另一方面,“人种志”、“人种论”、“种族志”、“人种志学”这样的译名直到晚近还赫然出现在各类辞典^③和学术译著^④中,并被以自己的理由加以坚持。比如,较早译介列维-斯特劳斯的作者李幼蒸就是这样^⑤。这自然引来人类学界的强烈抗议:“这实际上是对中国民族学学科发展史的无知的表现”^⑥。

回过头来看,民族志一词混乱的理解和用法与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民族调查后来结集以“五种丛书”的形式出版不无关系,因为其中有大量的“民族志”(史志)——这是基于中国志书写作惯例书写的民族志,类似于方志或门类志。很长一段时间,20 世纪 80 年代以降,甚至直到现在,人类学意义上的民族志和传统史学意义上的民族志并存,所以,对“民族志”有相对清晰认识的王铭铭在 1996 年不得不说自己的“民族志”一词是权宜之计^⑦。通过查询 20 世纪 80 年代发表和出版的文献,可以看到民族调查和方志类型的民族志,其数量远远大于西方人类学意义上的民族志。并且,前一意义上的民族志至今

① 张小军:“三足鼎立:民族志的田野、理论和方法”,《民间文化论坛》2007 年第 1 期。

② 参见杨堃《民族学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李绍明《民族学》(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6 年版)、林耀华主编《民族学通论》(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等。

③ 包括 20 世纪 90 年代国内出版的大多数英汉词典都将 ethnography 译为“人种志”。例如,在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的《英汉大词典》(1993 年)中,ethnography 一词的译名是“人种志”、“人种论”。

④ 比如《人种学研究者剖析:实地研究与研究者身份》(The Ethnographic Self: Fieldwork and the Representation of Identity, 科菲著,任东升、王振平译,中国海洋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本来是一部很好的书,但从书名到正文人名、术语的翻译都与当今人类学界相去甚远。

⑤ 李幼蒸:“列维-斯特劳斯文集总序”,克洛德·列维-斯特劳斯:《遥远的目光》,邢克超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⑥ 胡鸿保、左宁:“民族志”译名的歧见——从几部“中国民族志”教材说起,《满族研究》2008 年第 2 期。

⑦ 他说,“这里的‘民族志’指‘ethnographies’,其原意为对某地或某族群的社会和文化的全面描述。国内译法对‘ethnographies’的原意没有准确的体现。考虑到翻译惯例和讲述之便,本文延用旧译”(《远方文化的谜——民族志与实验民族志》,《西北民族研究》1996 年第 2 期)。不过,他没有给出自己的译法建议。

并没有消失,也就是说,两种意义的民族志并存的现象仍然存在。因此,有学者认为,汉语的一词“民族志”应包含两方面的内涵,即撰写中国各民族的民族志及延续西方科学民族志传统的民族志^①。不过,当最初还保持着学科界线的人类学、民族学^②逐渐模糊了边界,而人类学的民族志与民族学的民族志在方法、写法和对象等方面却有所区别时,“民族志”一词的双重所指带来的混乱很难在短时间内根除。

“民族志”是由“民族”(ethno)与“志”(graphy)这两个词合成的,其中“志”的译法似乎没有太多争议,纷纭的聚讼一直集中在“民族”这个译法上。无论对于中国的民族学还是人类学,“民族”都是一个至关重要的词,所以许多学者都讨论过这一问题。“民族”对应的是英语的 nation,后者是何时开始被译为“民族”的?进而言之,汉语的“民族”一词是否古已有之?

三十多年前的一篇旧文对“民族”一词的出现和使用情况做过深入的考证^③。在古汉语中,“民”与“族”是分开来讲的,国人称国内少数民族为夷、戎、蛮、胡、越,称西方人为夷、胡。到了近代,与华人相对的词是洋人。甲午海战后,国人有了亡国灭种的危机意识,开始关注民族问题。但谈论的词语是“国民”和“种族”,而不是“民族”。1899年,梁启超的一篇文章中第一次出现从日文引用而来的“民族”一词,之后,“民族”一词才在中国学界流行开来。早期的民族一词包含种族之义,甚至是种族的同义词,比如梁启超、章太炎、孙中山等人的文章。1905年孙中山提出的“三民主义”进一步强化了“民族”一词的影响力,他对“民族”与“种族”不加区分,同时把“族”视为“人种”这个范畴下的子范畴,“民族”混合了体质与文化两方面的含义。在用法上,民族一词既可以用来指不同历史阶段形成的“人们共同体”,也可以指特定地域范围内的共同体,或者具有相同生计方式和语言的共同体。

① 胡鸿保、左宁:《“民族志”译名的歧见——从几部“中国民族志”教材说起》,《满族研究》2008年第2期。

② 比如,1987年一篇论文的标题为《民族学研究须引入人类学理论与方法》(姜永兴,《内蒙古社会科学》,1987年第3期)。

③ 金天明、王庆仁:“‘民族’一词在我国的出现及其使用问题”,《社会科学辑刊》1981年第4期。

1949年后,对民族一词的理解受到斯大林民族概念的影响,从宽泛变得极为狭窄,即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特殊产物。但是,早期形成的民族概念和用法仍然存在。广义的民族概念和狭义的民族概念并存,在具体问题上就会引起争议。比如“汉民族形成问题”的争论就是这样,虽然依据的都是斯大林的“四共”标准,持秦汉形成论者说的是广义的民族,而持近代形成论者说的则是狭义的民族^①。20世纪80年代后,学者们进一步意识到“民族”与“nation”无法对等的根源在于后者指的是“国家—民族”。nation同时指民族和国家。1987年《民族译丛》编辑部座谈会材料中,nation的拟定译名是“民族”、“现代民族”和“国家”。港台的译名是“民族与国族”,“国族”没有被参考。这涉及中西方政治制度的不同演进模式。有人借鉴港台的译法“国族”来翻译“nation”,以和“民族”相区别。此时,又发现汉语“民族”一词在西方语言中没有对应的词,因为“中华民族”的“民族”是一个历史积累的概念,是广义的“民族”,不是国家—民族,也与资本主义的发展阶段无关,“少数民族”的“民族”也与国家—民族和资本主义的发展无关,相对于西方的 ethnic group(汉语译名“族群”)。“少数民族”这个词一般翻译为 minority nationalities,但这是一个生造的词,在英语中并不存在(1987年《民族译丛》编辑部座谈会材料中没有这个词)。西方没有 minority nationalities(少数民族),只有 ethnic group(族群)。

“少数民族”一词是20世纪五六十年代民族识别的产物,是一个意识形态色彩大于学术价值的词。吊诡的是,“少数民族”以及往往成为“少数民族”略称的“民族”(比如,民族政策、民族研究、民族地区指的少数民族政策、少数民族研究和少数民族地区;又如,中央民族大学实际是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和研究少数民族的学府;再如,对于普通百姓而言,“民族”二字专指“少数民族”)已经不能从官方、学术和民间世界中取消。学者们一直试图处理这一围绕“民族”形成的“顽疾”,一方面用“族群”取代“少数民族”,与港台和西方学术

^① 金天明、王庆仁:“‘民族’一词在我国的出现及其使用问题”,《社会科学辑刊》1981年第4期。

话语接轨(1987年《民族译丛》的那次术语座谈会拟定用“族群”或“民族集团”来翻译 ethnic group,大陆原先的“族体集团”和香港的“种族集团”未被采用。此后,“民族集团”偶尔有人采用^①,“族群”渐成通行的译名。与“民族集团”相比,“族群”一词避开了与“民族”的纠葛,这可能是它被学术界认可的原因之一)。另一方面,用汉语拼音 Minzu 替代 nationality^②。

我们曾就民族志问题,访问过一些专家,他们陈述了自己独到的看法。比如徐新建教授认为“民族志”一词需要回到具体的语境中重新界定或解释,特别强调翻译前后的语境转换与差异,总结出作为 Ethnography 译名的“民族志”的两大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如果‘民族志’不是汉语的原创术语,而是被定义为有明确翻译对象作参照的‘翻译的词语’,那么,‘民族志’三个字能否准确指涉 Ethnography? 第二个问题,我们假定‘民族志’不仅仅是一个翻译的镜像,而是借助翻译进入到汉语世界当中,成为一个新词语,并有了自己的新对象。我觉得,‘民族志’这个词一旦翻译进来,就同时具备了两个意义。首先它有西语的指涉性。在这种情况下,理解它的翻译意义时必须严谨。比如在解读马林诺夫斯基、布朗、格尔茨等西方学者的原创性 ethnography 时,对这个意义的本源要严守。这是第一个语义维度或功能。第二个维度,当它移植过来,用来指涉和分析汉字的语言状态时,应注意它已产生了的新义。”并且,“当我们理解了民族志来源的两个语境和在汉语书写中有两个维度之后,就必须有一个界定,我们在讨论哪种意义上的民族志?”^③

结合以上所述,我们发现:(1)汉语“民族”一词出现在19世纪末,它的定义和使用没有获得精确化。结合中国古代修志的传统,“民族”与“志”合成出最初的“民族志”一词,可以译成英文 record of nation 或 history of nation,而不

① 比如,塚田城之:《对民族集团应该怎样研究——以贵州“屯堡人”为例》,黄才贵译,《贵州民族研究》2000年第1期。

② 比如美国学者郝瑞的做法(郝瑞《田野中的族群关系与民族认同》,巴莫阿依、曲木铁西译,广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3、261—263页)。又如“中央民族大学”英文校名中的 nationality 在学者建议下改为 Minzu。

③ 徐新建:《从文学到人类学——关于民族志和写文化的答问》,《北方民族大学学报》2009年第1期。